

证券代码：831743

证券简称：立高科技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黑龙江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通讯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通讯方式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董事、股东潘涛先生和董事李剑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 9:00。

以其他方式（通讯方式）投票的股东、董事与采取现场投票的股东、董事同一时间进行投票表决。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743	立高科技	2024年5月1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黑龙江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黑龙江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 审议《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制作了《黑龙江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汇报 2023 年度董事会履职情况。

(三) 审议《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制作了《黑龙江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汇报 2023 年度监事会履职情况。

(四) 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管理层制作了《黑龙江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向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五) 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管理层制作了《黑龙江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向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六)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七）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黑龙江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王心祥、应如冰、潘涛、哈尔滨市北岸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八）审议《关于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九）审议《关于公司股票转让方式由做市转让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的议案》

因战略发展需要，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将公司股票转让方式由做市转让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

（十）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转让方式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便于办理公司股票转让方式变更事宜，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转让方式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通过的变更股票转让方式有关议案内容办理具体相关事宜；

（2）批准、签署和准备与本次变更股票转让方式相关的文件；

（3）办理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变更股票转让方式相关事宜；

（4）办理与本次变更股票转让方式有关的其他事项；

（5）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十一）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17日8:0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慧

联系地址：哈尔滨市松北区世茂大道60号A区二楼

联系电话：0451-85997380

联系传真：0451-87114575

邮政编码：150028

（二）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黑龙江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黑龙江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黑龙江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